

# 担 保 证 明

常熟公共自行车管理中心：

\_\_\_\_\_（单位名称）为本单位员工  
\_\_\_\_\_（姓名）办理常熟公共自行车诚信借车卡，特  
作以下担保：

1、担保该员工所提供的一切资料属实，不存在任何虚假不实之处。

2、担保该同志为本单位在职员工。

3、该员工在本单位工作期间，因个人原因造成常熟公共自行车丢失、损失情况，需按规定进行赔偿的，本单位保证督促其进行赔偿。

4、如果该员工无法承担经济赔偿，本单位愿意承担经济赔偿。

5、该员工一旦离开本单位，本单位将立即通知常熟公共自行车管理中心，将该员工的常熟公共自行车诚信借车卡注销，否则本单位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。

6、该员工如果离职或离开本单位，本单位担保其使用的常熟公共自行车租赁诚信卡不转给其他人使用，否则我单位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。

办卡人（签字）：

担 保 单 位（盖章）：

年 月 日